

佛光大藏經

法華藏·注疏部

妙法蓮華經論

外 二 部



佛光山宗務委員會印行

佛光大藏經

法華藏

· 注疏部

妙法蓮華經論
外二部

佛光山宗務委員會印行

佛光大藏經

法華藏・注疏部

妙法蓮華經論
外 一 部

監主

修 星雲大師

編 佛光大藏經編修委員會

二〇〇九年四月初版

有版權・請勿翻印

發行 佛光山宗教委員會

發行人 慈惠法師（張優理）

出版 佛光出版社

高雄縣大樹鄉興田村興田路一六—七號

電話：(07) 6564038

流通處 佛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

台北縣三重市三和路三段一一七號

電話：(02) 29800260 #35

傳真：(02) 29810119

E-mail: lgc@ecp.fgs.org.tw

佛光書局

台北縣永和市中正路四四六號

電話：(02) 29232748

台北縣三重市三和路三段一一七號

電話：(02) 29849523

宜蘭市中山路三段二五七號

電話：(03) 330333 #209

高雄市前金區賢中街二七號

電話：(07) 2728649

法律顧問 舒建中 毛英富律師

郵政劃撥第〇〇四五六三五一五號

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一五二四號

如有缺頁或裝訂錯誤，請寄回本社更換

《佛光大藏經》編修緣起

夫佛法者，自內容教義觀之，固有其根本上不變之價值；然若於研究信解論之，則應有契合時代之方法與權巧，方能古今融會貫通也。

基於此一原因，吾人期盼此願望之實現，故於民國五十六年（一九六七年）佛光山開山以來，即未嘗一日稍怠，朝此目標邁進。其中《佛光大藏經》之編印付梓，乃在此機緣下誕生於世矣。

我如來一代時教，自漢時東來中土，歷朝大德，譯著典籍，代有所出。宋元明清各版藏經之蒐集編印，既保存聖言經教，亦提供為學者研究與發揚之據也。然各版所刊，未將三藏分段標點，致令今人望經興嘆，既感佛典深奧，非初學之所能解，且編排古板，雖信學有心，奈苦鑽而莫能入。佛光山諸有志者，有鑒於此，乃於民國六十六年（一九七七年）成立「佛光大藏經編修委員會」，以星雲主其事，集學者數十人，經年累月，採各版藏經，冀望作文字之校

勘、全經之考訂，以及經文之分段、逐句之標點，甚而名相之釋義、經題之解說，並有經後之索引、諸家之專文，吾人本懷，乃期編纂一部現代人人能讀，讀而易解，解而能信，信而易行之佛教聖典，唯其如此，方能助長佛法之延續與流傳也。

《佛光大藏經》之編纂新修，擬分以下類別：

- | | | |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(1) 阿含藏 | (2) 般若藏 | (3) 禪藏 | (4) 淨土藏 |
| (5) 法華藏 | (6) 華嚴藏 | (7) 唯識藏 | (8) 秘密藏 |
| (9) 聲聞藏 | (10) 律藏 | (11) 本緣藏 | (12) 史傳藏 |
| (13) 圖像藏 | (14) 儀誌藏 | (15) 藝文藏 | (16) 雜藏 |

自清代集《龍藏》三百餘年來，今有此修藏之舉，星雲等不自量力，為我中華文化，續佛慧命，點無盡之燈，開般若之華，讓佛光普照寰宇，使法水長流九州。今以愚誠，祈各方大德襄之、教之！不勝馨香企盼之至！

凡 例

- 一．《法華藏》係參考各版藏經及近代著述，收錄《法華經》及與其相關之經典、注釋、研究、傳記、感應等，分為「經部」、「注疏部」、「著述部」、「纂集部」，加以標點斷句，校勘注解，並重新編排。其他未收錄於《法華藏》加以點校之相關典籍，則以「提要」方式，提供簡要資料線索，供研究者參考。
- 二．本會重新編整之《妙法蓮華經憂波提舍》，係以號稱精本之《高麗大藏經》為底本，再對勘《磧砂藏》，異同並比，互補遺闕。
- 三．本會重新編整之《法華論疏》，係以日版《大正新修大藏經》為底本，再對勘《卍續藏》，並參考其他典籍嚴加校勘。
- 四．本會重新編整之《法華義疏》，係以日版《大日本佛教全書》為底本，再對勘《大正藏》，並參考其他典籍嚴加校勘。
- 五．本書所據以為底本之各版藏經，其文中有若干異體字，為配合現代電腦排版字

體，在不害字義之原則下，直接將其改為現代通行字，而不加校勘說明。

六．書中有文字訛誤，而無他版藏經或其他典籍可供對校、參考者，若經確定純屬傳刻之訛誤，則依前後文意加以改訂，並作校勘記說明之。

七．書中文字疑有訛誤，而無他版藏經或其他典籍可供對校、參考者，則採保留原字，並作「疑當作某字」之校勘記。

八．本書之整編採取新式標點與分段，將全書之文義標示清晰。文中所用之符號計有：「，、；。．：！？」「『』」《》〈〉」等十二種。

九．校勘記中所提及之「磧砂本」係指宋版《磧砂大藏經》，「卍續本」指日版《卍續藏經》，「大正本」指日版《大正新修大藏經》。

一〇．本書之校勘以卷為單位。文中校勘號碼列於所校勘之詞或字下。同一校勘字，若於同一卷出現多次者，僅在初次出現時作校勘記，並於校勘之號碼上冠一「*」記號，其餘各字不再累篇贅注，僅於該字右上角標上「*」，表示同前。

一一．本書之注解以卷為單位。文中注解號碼列於所注解之詞或字下。

一二．書中特殊之佛學術語、艱澀詞句等，均根據各類辭書加以注解。

一三・本書採用雙頁注，凡有校勘、注解，在同一面就可以找到。

一四・於《法華藏》之後，附有全部《法華藏》之索引一冊，其內容收錄人名、地名、物名、經名、術語、法數等等。

目錄

一・星雲大師序	一
二・凡例	一
三・妙法蓮華經憂波提舍題解	一
妙法蓮華經憂波提舍（二卷）	五
後魏・菩提留支共曇林等譯	五
卷上	五
卷下	二三
四・法華論疏題解	四三
法華論疏（三卷）	四七
隋・吉藏撰	四七

卷上	四七
卷中	一二九
卷下	二二一
五・法華義疏題解	二九七
法華義疏（四卷）	三〇一
日・聖德太子著	三〇一
第一	三〇一
第二	三六九
第三	四三七
第四	五一一

妙法蓮華經憂波提舍題解

一、名稱

《妙法蓮華經憂波提舍》，梵名Saddharma-puṇḍarīka-sāstra, Saddharma-puṇḍarīka-upadeśa。又稱《妙法蓮華經論》、《法華經論》、《法華論》。憂（優）波提舍，梵語upadeśa之音譯。又作憂（優）婆提舍、憂（優）婆題舍、憂（優）波替舍、烏波第鑠、鄔波第鑠。意譯作指示、教訓、顯示、宣說、論義、論義經、注解章句經。十二部經之一。即對佛陀所說之教法，加以注解或衍義，使其意義更加顯明，亦即經中問答論議之一類。稱「妙法蓮華經憂波提舍」者，係就《妙法蓮華經》隨文釋義之意。

二、內容

《妙法蓮華經憂波提舍》，凡二卷。印度大乘論師婆藪槃豆（即世親）釋，元魏北天竺三藏法師菩提留支於魏永平之初來華，宣武皇帝下敕其於永寧寺與七百梵僧譯出本論，沙門曇林筆受。為《法華經》之注釋書。書中所依據引述之《法華經》文，與鳩摩羅什、竺法護及闍那崛多、達摩笈多等之譯本不符。別譯本有元魏天竺三藏法師勒那摩提共僧朗等所譯之《妙法蓮華經論憂波提舍》，其譯語與本論雖略有出入，但就整體而言，大抵是相同的，唯其高麗版本所錄，文首缺「歸敬頌」。

本論闡釋《法華》，主要就第一〈序品〉說明七種功德成就：序分成就、眾成就、如來欲說法時至成就、所依說法隨順威儀住成就、依止說因成就、大眾欲聞法現前成就、文殊師利答成就。第二〈方便品〉，敘說有五示現：歎妙法功德分；說如來法師功德成就；釋大眾定疑分；釋定記分；斷疑分。第三〈譬喻品〉，釋七喻：火宅喻、窮子喻、雲雨喻、化城喻、繫寶珠喻、髻中明珠喻、醫師喻。餘品則簡述其要。

三、現存

本論今收錄於《高麗大藏經》第十六冊、宋版《磧砂大藏經》第十五冊、清版《乾隆大藏經》第八十六冊、日版《卍正藏經》第四十一冊、《大正新修大藏經》第二十六冊。其中，收錄於宋版《磧砂大藏經》者，題名為《妙法蓮華經論優波提舍》。

妙法蓮華經憂波提舍卷上

大乘論師婆數槃豆釋後魏北天竺
三藏菩提留支共沙門曇林等譯

頂禮正覺海，淨法無為僧，為深利智者，開示毗伽典。

祈虔牟尼尊，及菩薩聲聞，令法自他利，略出勒伽辯。

歸命過末世，現在佛菩薩，弘慈降神力，願施我無畏，

大悲止四魔，護菩提增長。

妙法蓮華經序品第一

如是我聞：一時，佛住王舍城耆闍崛山中，與大比丘眾萬二千人俱，皆是阿羅漢，諸漏已盡，無復煩惱，心得自在，善得心解脫，善得慧解脫，心善調伏，人中大龍，應作者作，所作已辦，離諸重擔，逮得己利，盡諸有結，善得正智心解脫，一切心得自在，到第一彼岸。

菩薩摩訶薩八萬人，皆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不退轉，皆得陀羅尼，大辯才樂說，轉不退轉法輪，供養無量百千諸佛，於諸佛所種諸善根，常為諸佛之所稱歎。以大慈悲而修身心，善入佛慧，通達大智，到於彼岸，名稱普聞無量世界，能度無數百千眾生。

釋曰：此經法門初第一品示現七種功德成就，此義應知。何等為七？一者、序分成就；二者、眾成就；三者、如來欲說法時至成就；四者、依所說法威儀隨順住成就；五者、依止說因成就；六者、大眾現前欲聞法成就；七者、文殊師利菩薩答成就。

序分成就者，此法門中示現二種勝義成就，此義應知。何等為二？一者、示現諸法門中最勝義成就；二者、示現自在功德義成就。如王舍城勝於一切諸餘城舍，耆闍崛山勝餘諸山，顯此法門最勝義故，如經「婆伽婆住王舍城耆闍崛山中」故。

眾成就者，有四種義故，成就示現應知。何等為四？一者、數成就；二者、行成就；三者、攝功德成就；四者、威儀如法住成就。

數成就者，諸大眾無數故。行成就者，有四種：一者、謂諸聲聞修小乘行；二者、謂諸菩薩修大乘行；三者、謂諸菩薩神通自在，隨時示現，能修行大乘，如颺陀波

羅菩薩等十六大賢士具足菩薩不可思議事，而常示現種種形相，謂優婆塞、優婆夷、比丘、比丘尼等；四者、謂出家聲聞威儀一定不同菩薩故。

「皆是阿羅漢」等，有十六句示現聲聞功德成就。「皆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不退轉」等，有十三句示現菩薩功德成就。

聲聞功德成就者，彼十六句三門攝義示現應知。何等三門？一者、上上起門；二者、總別相門；三者、攝取事門。

上上起門者，謂諸漏已盡故，名為阿羅漢。以心得自在故，名為諸漏已盡。以無復煩惱故，名為心得自在。以善得心解脫，善得慧解脫故，名為心得自在。以遠離能見所見故，名為無復煩惱。以善得心解脫，善得慧解脫故，名為心善調伏。

人中大龍者，行諸惡道，如平坦路，無所拘礙，應行者已行，應到處已到故。應作者作，人中大龍已得對治降伏煩惱之怨敵故。所作已辦者，更不後生，如相應事已成就故。離諸重擔者，以應作者作，所作已辦，後生重擔已捨離故。

逮得已利者，已捨重擔，證涅槃故。盡諸有結者，以逮得已利，斷諸煩惱因故。善得正智心解脫者，諸漏已盡故。一切心得自在者，善知見道、修道智故。